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吉林化纤，证券代码：000420）将于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一、停牌情况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2年一季度报告，因受吉林市爆发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无法按原定时间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上述定期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5日开市起停牌。停牌前及停牌期间，公司就停牌事项、定期报告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等及时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二、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披露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33）、《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4）。

三、复牌依据及日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吉林化纤，股票代码：000420）自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未能在法定期限披露上述定期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

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